

证券代码：838911

证券简称：木兰股份

主办券商：九州证券

武汉木兰草原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股东借款暨偶发性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为降低融资费用，拟向股东吴建顺、聂权、聂传伟、聂建平分别借款5,000万元，用于偿还武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陂支行的贷款。借款期限不超过一年，借款利率不高于银行同期贷款利率。具体以双方签署的合同为准。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2年2月1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会议审议了《关于向股东贷款暨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吴建顺、聂权、聂权伟回避表决。因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本议案直接提交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于2022年2月11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了《关于向股东贷款暨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监事付云斌、聂建平回避表决。因非关联监事不足半数，本议案直接提交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自然人

姓名：吴建顺

住所：武汉市江汉区永前二巷12号

关联关系：吴建顺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

2. 自然人

姓名：聂权

住所：湖北省武汉市江岸区永和路6号武汉天地御江璟城10栋1单元10楼1002室

关联关系：聂权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法定代表人、董事、总经理、持股5%以上股东。

3. 自然人

姓名：聂传伟

住所：武汉市江汉区永前二巷12号

关联关系：聂传伟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副总经理、持股5%以上股东。

4. 自然人

姓名：聂建平

住所：武汉市江汉区耕辛里2号5楼2号

关联关系：聂建平为本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监事。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向股东借款，借款利率不高于银行同期贷款利率水平。本次关联交易定价客观、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拟向股东吴建顺、聂权、聂传伟、聂建平分别借款5,000万元，用于偿还武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陂支行的贷款。借款期限不超过一年，借款利率不高于银行同期贷款利率，具体以双方签署的合同为准。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短期借用股东资金偿还武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陂支行贷款，并通过取得中国农业银行黄陂支行的贷款进行偿还，中国农业银行黄陂支行的贷款利率为5%，较武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陂支行贷款利率低，减少公司融资费用，是对公司经营发展的支持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

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目录

- （一）《武汉木兰草原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二）《武汉木兰草原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武汉木兰草原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2月14日